**车 辆 竞 价 须 知**

**敬请各位竞买人注意：**

**请仔细阅读本《竞价须知》，并对自己在竞价中的行为负责。本《竞价须知》分为（一）竞买人须知、（二）特别约定、（三）车辆拍卖特别说明、（四）条款确认等四部分，参加竞价的竞买人，均视为认可本次的《竞价须知》，应按照本次《竞价须知》进行竞买和付款，否则将负相应的法律责任。**

**（一）竞 买 人 须 知**

一、本竞买人须知仅适用于本次（2025.09.18）拍卖会。

二、1.竞买人资质：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除法律另有规定外均可参拍。失信人员谢绝参与竞买。

2.保证金：有意竞买者，**请在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拍卖会前一日下午17:00时止交纳约定竞买保证金，户名：见公告。以实际到账为准**。

**3.报名手续：**竞买人凭有效证件在拍卖会前一日17时前在中拍平台办理报名登记手续。个人竞买提供身份证复印件等，法人竞买须提供有效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原件查验）、法人代表证明书（原件）、法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优先购买权人参加竞买的，应于拍卖会前向拍卖人提交合法有效的证明，资格经委托人确认后才能参与竞买；逾期不提交的，视为放弃对标的物享有的优先购买权。与本标的物有利害关系的当事人可参加竞价，不参加竞价的请关注本次竞价活动的整个过程。**注：本次拍卖无优先权人。**

三、竞买人的竞买保证金到达指定账户后、网上报名经拍卖公司审核通过后，竞买人即可在网上参加竞拍。标的一经竞价完毕，未能竞买成功的竞买人的保证金5个工作日内如数退还（不计利息）；如竞买成功所交纳的保证金自动转为定金，冲抵成交价款和佣金。

四、按现状拍卖和交付，本次竞价的标的以现状为准。竞买人应在公告期内详细了解转让标的物的现状、品质、权利状况等，一旦参与竞价，即表明竞买人已完全了解情况，并对自己的竞买行为承担一切责任。

五、根据法律规定，拍卖人有权在竞价开始前中止拍卖或撤回拍卖，并不承担因此造成的损失。

**六、网上竞价：**

1.竞买人在网上办妥竞买登记、所付竞价保证金到达指定账户，经拍卖人对其资格审核确认，方可进入网络拍卖系统参与网络竞买。网上竞买人不得将其账号、密码转让或出借他人，凡以网上竞买人的账号和密码登录后进行的操作，均被视为网上竞买人的行为，对以其账号进行的所有行为承担全部法律责任。如网上竞买人发现其账号遭他人非法使用，应立即通知拍卖机构。因黑客行为或用户故意或过失导致账号、密码遭他人非法使用，本拍卖机构和网拍平台不承担任何责任。

2.网上竞买人登录系统，在网络拍卖开始后，根据平台页面上显示的当前价格进行出价。系统提供固定的加价阶梯按钮，竞买人可以选择按钮出价，也可以自行录入价格。自行出价必须大于最小竞价阶梯，否则出价无效，系统不予记录。点击出价后，系统弹出对话框，网上竞买人点击“确认”即认同此价，不愿意出此价则选择“撤销”。系统对竞买人的每次成功出价都做记录，出价最高且达到或超过保留价的竞买人经拍卖师确认成为该项拍品的买受人，系统所记录的信息是网上买受人有效性的重要依据。

3.关于网络故障竞价效力的说明：（1）竞价过程中，竞买人所在地网络发生故障导致其无法应价的，并不影响竞价成交结果。（2）竞价过程中，如果拍卖人所在地网络有故障，有竞买人在异地网上应价，由拍卖师宣布竞价暂时中止，待网络故障消除后通知各位竞买人定时继续举行竞价会，原网上保留的应价继续有效。（3）如因网络平台系统出现故障致使竞价无法进行的，拍卖中止，待故障消除后择日重新拍卖。

**4.成交确认**：网上买受人须在拍卖成交当日或2日内与本公司联系办理相关成交确认手续。买受人拒绝签署《拍卖成交确认书》、拍卖笔录的，属于违约。

**（二） 特 别 约 定**

**1.价款支付：（1）竞价成交后，自成交之日起3日内买受人付清全部成交价款。价款付至指定账户。**

（2）拍卖佣金付至户名：户名：安徽皖融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账号：20010541895366600000014；开户行：安徽叶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买受人结清全部成交价款和佣金后，至拍卖公司领取《拍卖成交确认书》。

拍卖佣金2000元/辆由买方承担。

**（3）中拍平台的软件使用费由买受人承担，由平台按规定收取。**

**2.瑕疵提示、声明：**

**标的可能存在其他不可预知的瑕疵：竞**价标的物以实物现状为准，部件缺失的由竞买人自行维修。竞买人必须自行到现场对标的物进行实地勘察，资产实物与公告数据如有误差的，不影响成交结果和成交价款结算。**未看样的竞买人参与竞价，视同已经确认并接受标的物的一切现状，**委托人及拍卖人不承担任何瑕疵担保责任，**竞买人（买受人）自行承担一切竞价投资风险责任。**

**3.关于交付**：（1）**实物交付**：成交后，买受人在付清全部成交价款和全部佣金后，拍卖人及委托人按现状交付，买受人须无条件按现状接收该车辆标的。买受人自行承担转户、报废或其他相关费用等（包括但不限于各种维修费用、违章、逾期未年检的扣分、罚款等）**。**

4.本次竞价是经法定公告期和展示期后才举行的，拍卖人已经就竞价标的物已知及可能存在的瑕疵在本次竞价资料中作了相应的说明。**拍卖人对拍卖标的物所作的说明和提供的相关资料（清单、报表）、图片等，仅供竞买人参考，不构成对标的物的任何担保**。所以请竞买人在参与竞价前仔细审查标的物，调查是否存在瑕疵，认真研究查看所竞买标的物的实际情况，并请亲临展示现场，实地看样，未看样的竞买人视为对本标的实物现状的确认。**竞买人一旦参与竞价，即视同已完全了解、并接受标的物的一切现状、已知及未知的瑕疵。**

5.买受人逾期未支付或未付清全部车辆成交价款，或有其他违约行为的，委托人有权重新组织拍卖。且竞买保证金不予退回，依次用于本次拍卖的费用损失、拍卖佣金、弥补重新拍卖的价款低于原成交价款的差价、涉诉及其他费用等。原买受人交付的保证金不足以弥补重新拍卖成交价款低于原拍卖价款的差价及拍卖费用的，原买受人应当补交，拒不补交的，本公司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第三十九条之规定，追究违约方法律责任，并追偿相关的经济损失。同时经委托方同意后重新组织拍卖。重新拍卖时原买受人不得参与竞买。

6.拍卖成交后，买受人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纠纷的，由买卖双方到委托人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7.**拍卖公司依法依规完成拍卖工作，履行了瑕疵告知、风险提示义务，投资风险由买受人自行承担。买卖双方无论发生何种纠纷，已经收取的拍卖佣金均不予退还。**

安徽皖融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 10日

**（三）本次车辆拍卖特别说明**

1.本次拍卖的车辆其状况以现状为准。竞买人参与竞买之前，应当仔细查看标的，详细了解车辆的购买时间、注册登记时间及车辆状况。拍卖人、委托人已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关于标的展示的有关规定，提供相应的证件、单证资料及车辆实物供竞买人查看。拍卖人和委托人对所拍卖车辆的品质瑕疵不提供担保。一经应价，即表示竞买人知情、了解并接受车辆的一切现状。如因情况不清，盲目、轻率应价，则由竞买人（买受人）自行承担责任。

2.拍卖成交后车辆过户事宜由买受人自行办理，委托人协助，过户过程中发生的相关税费由买受人承担。

3.本次拍卖的车辆交付前若存在违章违法记录、年检逾期的，由买受人负责处理（包括扣分、罚款）。

4. 保险（交强险）到（逾）期的，由委托人提供必要的证明，由买受人自行购买保险。年检到期的由买受人补检并承担其费用（包括扣分、罚款），委托人提供相关证明。

5.买受人需要除去车辆使用特殊标志，费用由买受人承担。车辆有毁损的，买受人自行维修并承担其费用。

**6.拍卖的车辆不含车牌号。**

7.拍卖成交后，买受人须自成交之日起3日内付清全部费用及成交款。到期不付清全部价款的视为买受人悔约，保证金不予退还。成交合同（成交确认书）自行解除。买受人须按成交价的20%向本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同时本公司将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的规定追究该买受人的法律责任。

8.车辆报废单位须提供资质证明、车辆报废手续。其他车辆过户后须提供过户证明（登记证书扫描件或复印件、转户提档证明）。

**（四）竞买人一旦作出竞买决定，即表明竞买人（或代理人）已阅读并同意按上述条款履行。**

安徽皖融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9月10日